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高管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8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国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范晓娜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委员会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提管金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以 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高密万仁热电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方的议案》。

公司收到高密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由高密市城嘉热力公司（以下简称“城嘉热力”）进行集中供热相关业务的函》（以下简称“业务函”），业务函中提出，为优化供热业务管理架构，提升服务效能，高密市凤城管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城管网”）不再参与与高密万仁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仁热电”）开展的集中供热热费收缴等相关业务，该业务由城嘉热力承接。

万仁热电承担了高密市城区的供热、供汽任务，为消化其剩余产能，增加公司的效益，公司同意增加城嘉热力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方并由城嘉热力承接凤城管网与万仁热电的日常关联交易业务。

本公司的五名董事张国华、肖茂昌、王启军、秦峰、宫晓雁均为关联人，故回避了本次表决。该事项的详细信息参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关于公司子公司高密万仁热电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3）。

三、董事会以 8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2:30 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54）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附件一：

管金连：中国国籍，1972年11月生，汉族，山东省委党校大学学历。曾任高密（县）市周阳乡政府统计助理，高密市统计局科员，高密市纪委执法监察室科员、副主任科员、办公室主任，高密市工业园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高密市纪委监委、监委委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